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sen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9)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理財產品

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2月25日，本集團向中國銀行認購一款理財產品，金額為人民幣60.0百萬元(「**本次中國銀行認購事項**」)。於本次中國銀行認購事項之時，(i)於2024年9月26日向中國銀行認購的金額為人民幣7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20240926中國銀行認購事項**」)、(ii)於2024年11月15日向中國銀行認購的金額為人民幣5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20241115中國銀行認購事項**」)、(iii)於2024年12月9日向中國銀行認購的金額為人民幣9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20241209中國銀行認購事項**」，與20240926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及20241115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統稱「**已披露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及(iv)於2025年1月20日向中國銀行認購的金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20250120中國銀行認購事項**」)仍尚未結付(本次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及20250120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統稱「**滾動合計須予披露中國銀行認購事項**」，與已披露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統稱「**中國銀行認購事項**」)。有關已披露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9日的公告。

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2月25日，本集團亦向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一款理財產品，金額為人民幣50.0百萬元(「**本次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於本次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之時，(i)於2024年12月27日向廈門國際銀行認購的金額為人民幣25.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20241227第一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ii)於2024年12月27日向廈門國際銀行認購的金額為人民幣25.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20241227第二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及(iii)於2025年1月22日向廈門國際銀行認購的金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的理財產品(「**20250122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仍尚未結付(本次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20241227第一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20241227第二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及20250122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統稱「**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與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統稱「**認購事項**」)。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由於本次中國銀行認購事項與20250120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及已披露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中國銀行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本次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20241227第一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20241227第二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及20250122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及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各自僅會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認購理財產品

截至本公告日期，包括本次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在內，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的未結付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有關已披露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9日的公告。滾動合計須予披露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本次中國銀行認購事項

- (1) 認購日期：2025年2月25日
- (2) 產品名稱：人民幣結構性存款
- (3) 訂約方：
(i) 中國銀行，作為發行人；及
(ii) 北森雲計算的北京分公司，作為認購人
- (4) 產品類型：保本保最低收益
- (5) 產品風險水平(由發行人內部評定)：低風險
- (6) 認購本金金額：人民幣60,000,000元
- (7) 投資期：345天
- (8) 預期年化收益率：0.75%/2.42%
- (9) 產品投資範圍：該結構性存款產品屬掛鉤型結構性存款。掛鉤指標為歐元兌美元匯率。

20250120 中國銀行認購事項

- (1) 認購日期：2025年1月20日
- (2) 產品名稱：人民幣結構性存款
- (3) 訂約方：
(i) 中國銀行，作為發行人；及
(ii) 北森雲計算，作為認購人
- (4) 產品類型：保本保最低收益
- (5) 產品風險水平(由發行人內部評定)：低風險
- (6) 認購本金金額：人民幣30,000,000元
- (7) 投資期：270天
- (8) 預期年化收益率：0.65%/2.49%
- (9) 產品投資範圍：該結構性存款產品屬掛鉤型結構性存款。掛鉤指標為美元兌加元匯率。

截至本公告日期，包括本次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在內，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的未結付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20.0百萬元。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本次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

- (1) 認購日期：2025年2月25日
- (2) 產品名稱：公司結構性存款產品(掛鉤匯率三層區間A款)
- (3) 訂約方：
 - (i) 廈門國際銀行，作為發行人；及
 - (ii) 北森雲計算的北京分公司，作為認購人
- (4) 產品類型：保本保最低收益
- (5) 產品風險水平(由發行人內部評定)：低風險
- (6) 認購本金金額：人民幣50,000,000元
- (7) 投資期：71天
- (8) 預期年化收益率：1.40%/2.40%/2.50%
- (9) 產品投資範圍：與歐元兌美元匯率掛鉤

20241227 第一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

- (1) 認購日期：2024年12月27日
- (2) 產品名稱：公司結構性存款產品(掛鈎匯率三層區間A款)
- (3) 訂約方：
(i) 廈門國際銀行，作為發行人；及
(ii) 北森雲計算的北京分公司，作為認購人
- (4) 產品類型：保本保最低收益
- (5) 產品風險水平(由發行人內部評定)：低風險
- (6) 認購本金金額：人民幣25,000,000元
- (7) 投資期：66天
- (8) 預期年化收益率：1.40%/2.60%/2.70%
- (9) 產品投資範圍：與歐元兌美元匯率掛鈎

20241227 第二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

- (1) 認購日期：2024年12月27日
- (2) 產品名稱：公司結構性存款產品(掛鉤匯率三層區間A款)
- (3) 訂約方：
(i) 廈門國際銀行，作為發行人；及
(ii) 北森雲計算的北京分公司，作為認購人
- (4) 產品類型：保本保最低收益
- (5) 產品風險水平(由發行人內部評定)：低風險
- (6) 認購本金金額：人民幣25,000,000元
- (7) 投資期：66天
- (8) 預期年化收益率：1.40%/2.60%/2.70%
- (9) 產品投資範圍：與歐元兌美元匯率掛鉤

20250122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

- (1) 認購日期：2025年1月22日
- (2) 產品名稱：公司結構性存款產品(掛鈎匯率三層區間A款)
- (3) 訂約方：
(i) 廈門國際銀行，作為發行人；及
(ii) 北森雲計算的北京分公司，作為認購人
- (4) 產品類型：保本保最低收益
- (5) 產品風險水平(由發行人內部評定)：低風險
- (6) 認購本金金額：人民幣20,000,000元
- (7) 投資期：90天
- (8) 預期年化收益率：1.40%/2.45%/2.55%
- (9) 產品投資範圍：與歐元兌美元匯率掛鈎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i)認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較中國的商業銀行一般所提供定期存款更高的回報；(ii)認購事項本金乃基於本集團臨時閒置資金；(iii)認購事項以本集團盈餘現金儲備(而非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撥付資金，因此不會影響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狀況或營運；及(iv)低風險的適當理財有利於本集團加強資本利用及增加閒置資金收入。因此，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各方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北森雲計算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雲端人力資本管理(HCM)解決方案的業務。

中國銀行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商業銀行業務，提供包括接受存款、發放貸款及提供基本投資產品等服務。中國銀行於聯交所(股份代號：39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1988)上市。

廈門國際銀行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廈門國際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商業銀行業務，提供包括接受存款、發放貸款、結算、理財及其他銀行服務等服務。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中國銀行、廈門國際銀行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由於本次中國銀行認購事項與20250120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及已披露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中國銀行認購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中國銀行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本次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20241227第一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20241227第二項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及20250122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中國銀行認購事項及廈門國際銀行認購事項各自僅會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北森雲計算」	指	北森雲計算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銀行」	指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持牌銀行
「加元」	指	加拿大法定貨幣加元
「本公司」	指	Beisen Holding Limited，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洲聯盟的法定貨幣歐元
「歐元兌美元」	指	歐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以每個歐元單位可兌美元單位的數目列示)
「全球發售」	指	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美元兌加元」	指	美元與加元之間的匯率(以每個美元單位可兌加元單位的數目列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廈門國際銀行」	指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商業銀行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BEISEN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朝暉

中國，2025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朝暉先生、紀偉國先生及劉憲娜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葵先生、趙宏強先生及葛珂先生。